

2018 年度

福建省尤溪县公安局
森林分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3
一、部门职责	3
二、机构设置	3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3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6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6
二、收入决算表	6
三、支出决算表	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7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8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9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1
九、部门决算相关信息统计表	11
十、政府采购情况表	11
第三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2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3

三、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4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 明	15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5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17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9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尤溪县公安局森林分局的主要职责是：预防、制止和打击各类破坏森林资源的违法犯罪，维护林区稳定。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尤溪县公安局森林分局设有办公室、政工科、法制科、治安科、刑警队 5 个科室和埔西、梅仙、洋中、汤川、溪尾、坂面、西城 7 个森林派出所。其中：列入 2018 年尤溪县公安局森林分局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人员编制数	在职人数
尤溪县公安局森林分局	行政单位	66	63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018 年尤溪县公安局森林分局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坚持以深化公安改革、以打击涉林违法犯罪、构建和谐林区为目标，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执法理念，持续强化维稳举措，持续做强打防主业，持续深化管理创新，持续做实基层基础，持续锻造过硬队伍，为保护森林和野生动植物资源，保护全县国土生态安全，构建平安和谐林区发挥了积极作用。

(一) 打击涉林犯罪，卓有成效。2018 年，尤溪分局紧紧围绕省、市、县森林公安工作重点，先后开展了“2018 禁种铲毒”“春雷 2018”、清理整治野味餐馆专项行动、“绿剑 2018”等多个专项行动，破获了一批涉林违法案件，打击处理了一批违法犯罪分子，有效地遏制了林区破坏森林资源和野生动物违法犯罪活动的势头。年内，全县共立森林刑事案件 28 起，侦破 19 起，其中：重大案件 1 起，破积案 6 起，抓获逃犯 6 人，已移送起诉案件 21 起，实现打击数 30 人；查处治安案件 34 起，行政拘留 33 人；查处林业行政案件 334 起，处罚教育 367 人次，依法收缴木材 995.47 立方米，为国家挽回直接经济损失 286.98 万元；受理各类信访件 16 件，办结 16 件，通过信访线索，处理犯罪嫌疑人员 5 人。

(二) 森林防火工作，常抓不懈。尤溪分局全面启动森林火灾案件防控应急机制，采取加强值班备勤，强化巡查防控等方法，确保及时掌握林区森林防火形势第一手资料；同时加大打击力度，坚决依法严厉打击森林防火违法犯罪行为。年内，分局共出动车辆 112 台次，警力 211 人次，开展森林防火宣传 62 次，发放相关宣传材料 1088 份，侦破森林火灾刑事案件 2 起，查处其他森林火警案件 12 起，行政拘留 12 人。

(三) 基层基础建设，稳步提升。尤溪分局狠抓好基础设施、体制机制等各项软硬件建设，着力夯实公安工作的根基。一方面分局技术业务用房、指挥中心及林区道路卡口监控系统

项目建设顺利建成，并于1月8日正式启用；另一方面将警务执法工作前移。2018年6月15日，溪县公安局西城森林派出所九阜山警务室正式揭牌成立，这是我县首个自然保护区警务室，为更好地维护九阜山自然保护区的生态资源安全和景区社会治安秩序，增进警民关系创造了良好环境。

（四）警务实战能力，持续提升。根据省局统一安排，分局组织6名年轻民警参加了2018年全省森林公安机关新录用民警入警培训班培训；安排1名民警参加省局组织的全国森林公安系统手枪实用射击比赛选拔赛和全国森林公安机关警务实战教官专项培训班；2018年7月19日，特聘请县巡特警反恐大队大队长、教导员等为教官，组织全体民警进行手枪实弹射击训练；在全局实行“一对一”结对传帮带机制，为新民警逐一选配帮扶师傅，实行一对一结对指导和双人搭档工作制，帮助新警尽快掌握公安业务、熟悉法律法规、提升实战能力，从而实现了全局警力从“量的增长”向“质的提升”转变；通过举办“业务讲堂”教育学习活动，由科所队长对授课的民警进行评分，发现不足之处，指出整改方向，有效提升了民警执法办案能力水平。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支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尤溪县公安局森林分局		2018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支			
项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科目分类)		决算数	
一、财政拨款	1,439.8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		二、外交支出			
二、上级补助收入		三、国防支出			
三、事业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四、经营收入		五、教育支出			
五、附属单位缴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六、其他收入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7.52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2.78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1,092.5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76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本年收入合	1,439.89	本年支出合		1,282.59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316.57	交纳所得税			
基本支出结转		提取职工福利基金			
其中：财政拨款结转		转入事业基金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316.57	其他			
其中：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16.57	年末结转和结余		473.87	
经营结余		基本支出结转			
		其中：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473.87	
		其中：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473.87	
		经营结余			
合	1,756.46	合		1,756.46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编制单位：尤溪县公安局森林分局			2018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类 项								
		合 计	1,439.89	1,439.8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7.52	107.5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07.52	107.5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1.96	81.96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25.56	25.56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2.78	32.7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78	32.7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2.78	32.78					
213		农林水支出	1,188.33	1,188.33					
21302		林业	1,188.33	1,188.33					
2130201		行政运行	862.45	862.45					
2130213		林业执法与监督	310.88	310.88					
2130299		其他林业支出	15.00	1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9.76	49.7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9.76	49.7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9.18	49.18					
2210203		购房补贴	0.58	0.58					
229		其他支出	61.50	61.50					
22999		其他支出	61.50	61.50					
2299901		其他支出	61.50	61.50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尤溪县公安局森林分局

2018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 计	1,282.59	1,052.51	230.0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7.52	107.5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07.52	107.5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1.96	81.96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25.56	25.56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2.78	32.7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78	32.7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2.78	32.78				
213	农林水支出	1,092.53	862.45	230.08			
21302	林业	1,092.53	862.45	230.08			
2130201	行政运行	862.45	862.45				
2130213	林业执法与监督	215.08		215.08			
2130299	其他林业支出	15.00		1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9.76	49.7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9.76	49.7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9.18	49.18				
2210203	购房补贴	0.58	0.5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尤溪县公安局森林分局

2018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439.8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7.52	107.52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2.78	32.78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1,092.53	1,092.5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76	49.76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439.89	本年支出合计	1,282.59	1,282.5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16.57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473.87	473.87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16.57	基本支出结转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473.87	473.87	
总计	1,756.46	总 计	1,756.46	1,756.46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尤溪县公安局森林分局			2018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 目 名 称					
类	款	项	合 计	1,282.59	1,052.51	230.0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		81.96	81.96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25.56	25.5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2.78	32.78		
2130201	行政运行		862.45	862.45		
2130213	林业执法与监督		215.08		215.08	
2130299	其他林业支出		15.00		15.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9.18	49.18		
2210203	购房补贴		0.58	0.58		
2299901	其他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编制单位：尤溪县公安局森林分局		2018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合 计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282.5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46.6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5.8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1.95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10	资本性支出	58.21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2	对企业补助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	其他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尤溪县公安局森林分局

2018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合 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052.5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47.56	947.56	
30101	基本工资	201.06	201.06	
30102	津贴补贴	323.49	323.49	
30103	奖金	71.29	71.29	
30106	伙食补助费	22.97	22.97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1.96	81.9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2.78	32.78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9.14	9.14	
30113	住房公积金	68.40	68.40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36.47	136.4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4.85		74.85
30201	办公费	8.19		8.19
30202	印刷费	0.03		0.03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0.40		0.40
30206	电费	5.30		5.30
30207	邮电费	1.17		1.17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5.59		5.5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31		3.31
30217	公务接待费	2.62		2.62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20.12		20.12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14.82		14.82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71		5.71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60		7.6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10	30.10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1.36	1.36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1.99	1.99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76	26.76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9906	赠与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99	其他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尤溪县公安局森林分局			2018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备注：此表无数据。

九、部门决算相关信息统计表

“三公”经费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尤溪县公安局森林分局			2018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统计数	项目	行次	统计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	二、机关运行经费	2	74.85	
（一）支出合计	2	25.37	（一）行政单位	2	74.85	
1. 因公出国（境）费	3		（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2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	22.75		2		
（1）公务用车购置费	5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	—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	22.75	（一）车辆数合计（辆）	2	11	
3. 公务接待费	7	2.62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2		
（1）国内接待费	8	2.62	2. 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2		
其中：外事接待费	9		3. 机要通信用车	3		
（2）国（境）外接待费	1		4. 应急保障用车	3		
（二）相关统计数	1	—	5. 执法执勤用车	3	11	
1.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	1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3		
2.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	1		7. 离退休干部用车	3		
3.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		8. 其他用车	3		
4.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	11	（二）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台，	3		
5.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	98	（三）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台，	3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			3		
6.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	339		3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			4		
7.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	2			4		
8.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	2			4		

十、政府采购情况表

政府采购情况表

编制单位：尤溪县公安局森林分局							2018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采购计划金						实际采购金					
		总计	采购预算(财政性资金)				非财政性资金	总计	采购预算(财政性资金)				非财政性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其他资金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合计	1	27.00	27.00	27.00				7.45	7.45	7.45			
货物	2	27.00	27.00	27.00				7.45	7.45	7.45			
工程	3												
服务	4												

第三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尤溪县公安局森林分局年初结转和结余 316.57 万元，本年收入 1,439.89 万元，本年支出 1,282.59 万元，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万元，结余分配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473.87 万元。

（一）2018 年收入 1439.89 万元，比 2017 年决算数增加 145.85 万元，增长 11.27%，具体情况如下：

1. 财政拨款收入 1439.89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 0.00 万元。
2. 事业收入 0.00 万元。
3. 经营收入 0.00 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
6. 其他收入 0.00 万元。

（二）2018 年支出 1282.59 万元，比 2017 年决算数减少 121.44 万元，减少 8.65%，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1052.51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977.66 万元，公用支出 74.85 万元。
2. 项目支出 230.08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282.5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21.44 万元，下降 8.65 %，具体情况如下：

（一）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1.9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5.64 万元，增长 7.39 %。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增加。

（二）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25.5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5.56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17 年无此项支出。

（三）行政单位医疗支出 32.7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25 万元，增长 7.37 %。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增加。

（四）行政运行支出 862.4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1.78 万元，下降 1.35 %。主要原因是 2018 年住房公积金支出减少。

（五）林业执法与监督支出 215.0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83.59 万元，下降 27.99 %。主要原因是 2018 年森林公安业务楼工程建设支出减少。

（六）其他林业支出 1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47.78 万元，下降 76.11 %。主要原因是 2018 年森林公安业务楼工程建设支出减少。

（七）住房公积金支出 49.1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9.18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17 年住房公积金在行政运行支出中列支，2018 年单独列支。

（八）购房补贴支出 0.5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58 万元。2017 年无此项支出。

（九）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39.5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18 年无此项支出。

（十）其他公安支出 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2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18 年无此项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18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052.51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977.6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74.8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

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5.37 万元，同比下降 14.55 %。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2017 年、2018 年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2.75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2018 年公务用车购置 0 辆。公务用车运行费 22.75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燃油、维修、保险等方面支出，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 11 辆。与 2017 年相比，公务用车购置费和运行费分别下降 0 %和 0.78 %，主要是：2017 年、2018 年无公车购置；本单位执法执勤用车数量较多，在保证不影响日常业务开展的基础上，2018 年公务用车运行费较 2017 年略有下降。

（三）公务接待费 2.62 万元。主要用于省内公务、业务等方面的接待活动，累计接待 98 批次、接待总人数 339。与 2017 年相比，公务接待费支出下降 61.24 %，主要是：本单位严控公务接待。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共对 2018 年 1 个项目实施绩效监控，是森林分局业务楼新建，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27 万元。

共对 2018 年 1 个项目开展绩效自评，是森林分局业务楼新建，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27 万元。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森林分局业务楼新建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森林分局业务楼新建项目自评得分为 93 分，自评等次为优秀。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7 万元，执行数为 2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主要产出和效果：2018 年投入项目资金用于办公设备的购置，以便业务楼能早日投入使用。业务楼建成后，能够大力改善森林公安的业务工作环境，提高办事效率，使其更好地服务社会，对保护尤溪县生态安全、维护林区社会治安秩序、打击各类破坏森林资源的违法犯罪活动和保护林农合法权益将发挥重要作用。发现的主要问题：1. 项目绩效目标设置不够明确，目标细化分解不够具体。2. 项目实施过程中，工程进度与计划进度差距较大。3. 产出效益方面实施的效果有待加强。下一步改进措施：1. 加强资金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2. 制定更加可行符合实际的计划，尽量使项目实施过程与计划进度同步。3. 做好项目实施的跟踪检查工作，确保项目实施工作正常运行，达到预期绩效目标。

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权重	自评得分
投入	资金落实	资金到位率	计算方法：实际到位资金/计划资金*100%	10	10
		投入时效	2018.01.01-12.30	10	10
过程	业务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是否已有相应制度及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10	6
		项目质量可控性	是否已有相应标准，是否采取必需的控制措施。	10	10
	资金使用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是否有专门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资金管理办法是否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10	7
		项目资金安全性	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等情况。	10	10
产出与效益	产出数量	新增设备数量	按实际发生数统计	5	5
	产出质量	项目完成率	计算方法：实际完成数/计划数*100%	10	10
	经济效益	资产负债率	计算方法：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5	5
	社会效益	招投标程序规范性	是否公开进行招投标；招投标是否符合相关规定。	10	10
	可持续效益	投入产出率	计算方法：产出成果/投入成果*100%	5	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众满意度	问卷调查	5	5

（三）部门业务费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 2018 年无部门业务费绩效自评项目。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18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74.8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37.48 %，主要是:2018 年与办案经费相关的支出转入专项支出中列支。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7.4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7.4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1 辆，其中：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尤溪县公安局森林分局是尤溪县人民政府主管森林公安的职能部门,是全县森林公安的指挥机关,属副科级行政单位。森林分局机关设有办公室、政工科、治安科、刑警队、法制科共 5 个职能科（室、队）和埔西、梅仙、洋中、汤川、溪尾、坂面、西城 7 个森林派出所。

尤溪县公安局森林分局承担的主要职责有:按照上级林业、

公安主管部门的部署，组织、领导、协调、指挥全县森林公安工作，并对基层森林公安派出所执行上级指示、指令实行督促检查；及时发现、了解、掌握全县林区治安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综合分析、研究全县的山情、林情、社情以及各种破坏森林资源和野生动物资源的违法犯罪活动的情况，及时制定对策，采取措施，不断加强和改善森林公安工作；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等法律、法规，负责侦破、查处森林刑事案件、破坏野生动物资源的刑事案件、森林治安案件和森林行政案件，组织对林区突发性事件的处置等。

（二）项目基本情况 根据省、市森林公安机关关于加强基层基础建设的工作部

署（闽政办[2011]6号、闽公综[2011]120号、明森公局[2011]50号等文件通知）均要求县级森林公安分局要建设规范化的业务办公场所。尤溪县委、县政府、市林业局、县有关部门都非常重视尤溪县公安局森林分局办案业务楼建设项目，尤溪县政府2012年12月6日常务会议就森林公安办案业务楼建设等议题进行研究，会议同意新建森林公安办案业务楼。

二、项目实施基本情况

（一）项目组织管理情况

建设一幢7层办案业务综合楼，建筑占地面积493.2平方米，建筑面积为3576平方米（其中尤溪县公安局森林分局机关业务技术用房建筑面积2166平方米，埔西森林派出所业务技术用房建筑面积为470平方米，西城森林派出所业务技术用

房建筑面积为 470 平方米,梅仙森林派出所业务技术用房建筑面积为 470 平方米), 钢筋砼框架结构。配套建设附属用房 1 幢(单层, 建筑面积 250 平方米, 砖混结构)、道路、给排水、配电及动力照明、消防、绿化、停车场等工程。业务楼于 2013 年开始建设, 至 2017 年初已完成主体工程建设, 2018 年投入财政资金 27 万元, 用于业务楼办公设备购置。

(二) 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018 年度森林分局业务楼新建项目支出预算安排 27.0 万元, 总投入 27.0 万元, 其中: 财政资金投入 27.0 万元、其他资金投入 0.0 万元, 资金到位 27.0 万元, 实际使用 27.0 万元, 项目资金到位率 100 %, 支出实现率 100 %, 资金使用合法合规。

三、项目绩效分析

(一) 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18 年森林分局业务楼新建项目的自评根据设计的自评指标体系, 采用现场核验、查看内业等方法开展绩效自评, 经评价, 自评得分 93.0 分, 自评等级为优秀。

(二)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经评价核验, 2018 年森林分局业务楼新建项目的年度绩效目标全部完成, 部分指标超额完成。具体如下:

1、时效目标: 经核验, 所有项目均在 2018 年年底前完成。目标完成 100%。

2、成本目标: 10 万元; 目标完成 100%。

3、产出数量目标：2018 年全年开展，达到年初绩效目标任务值。目标完成 100%。

4、产出质量目标： 2018 年达到年初绩效目标任务值，目标完成 100% 。

5、经济效益目标/社会效益目标/生态效益目标/可持续影响目标：2018 年该项目实施后，完成全年目标任务，目标完成率达 100% 。

（三）项目绩效分析

1、投入评价指标满分 30 分，自评得分 30.0 分。其中：

（1）项目立项 15.0 分，得分 15.0 分。

（2）资金落实 15.0 分，得分 15.0 分。

2、过程评价指标满分 30.0 分，自评得分 24.0 分。其中：

（1）业务管理 15.0 分，得分 12.0 分，扣分的原因是管理制度不够健全。

（2）资金使用管理 15.0 分，得分 12.0 分，扣分的原因是财务管理制度不够健全。

3、产出与效益评价指标满分 40 分，自评得分 39.0 分。其中：

（1）产出数量 5.0 分，得分 5.0 分。

（2）产出质量 5.0 分，得分 5.0 分。

（3）经济效益 5.0 分，得分 5.0 分。

（4）社会效益 10.0 分，得分 10.0 分。

（5）环境效益 5.0 分，得分 5.0 分。

(6) 可持续效益 5.0 分，得分 5.0 分。

(7) 服务对象满意度 5.0 分，得分 4.0 分，扣分的原因是无法做到百分百满意度。

四、存在问题 通过绩效评价发现以下问题

(一)项目绩效目标设置不够明确:项目通过投入、产出、效益三个方面设置了目标,但在效益绩效目标设置中没有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目标指标,没有设置更加清晰、衡量的定量指标。

(二)项目实施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对于工程进度计划不够重视,计划与实际工作脱节,计划中的施工顺序与实际工作的施工顺序有一定的差别。施工方对安全的重要性认识不够,对安全生产的各项规章制度不能严格、全面执行。为确保项目的执行,对承包企业进行考核管理,但在具体考核期间存在记录不够及时完善,发现问题责令整改不及时到位。

(三)产出效益方面实施的效果有待加强:通过项目绩效的管理,产生了一定的社会效益和环境效益,但还有很大的提升的空间。

五、有关建议 通过发现问题提出的建议

(一)加强资金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按照财政支出绩效管理的要求,建立科学的财政资金效益考评制度体系,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管理的水平和效率。

(二)制定更加可行符合实际的计划,使其反映施工状况,

尽量使进度计划中的施工次序与实际工作的施工次序一致。

（三）做好项目实施的跟踪检查工作。定期不定期地对项目实施情况和经费使用情况进行跟踪检查，对能实现预期绩效目标的项目予以充分肯定，对进展缓慢，对预期绩效目标较差的项目，及时进行协调和提出整改措施，确保项目实施工作正常运行，达到预期绩效目标。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

(2018 年度)

评价层次： 项目承担单位绩效自评☒ 市直主管部门绩效评价☐

评价类型：项目事前评价☐ 项目事中评价☐ 项目事后评价☒

项目属性： 市本级支出☒ 对下补助支出☐

项 目 名 称： 森林分局业务楼新建

项目承担单位： 尤溪县公安局森林分局

项目主管部门： 尤溪县公安局森林分局

(公章)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三明市财政局 制

单位基本情况	单位负责人	乐培	职务	局长	联系电话	6323917	
	财务负责人	李丽	职务	会计	联系电话	6320506	
	项目负责人	田世	职务	副局长	联系电话	6320501	
	单位性质	☒ 行政机关 ☐ 参公事业单位 ☐ 非参公事业单位 ☐ 企业			经济来源	财政核拨	
	单位职能	制止和打击各类破坏森林资源的违法犯罪，维护林区稳定			单位人数	63	
	单位地址	尤溪县城关镇七五路37号			邮政编码	365100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类型	☐ 基本建设类 ☐ 大型购置类 ☐ 专项业务项目 ☒ 其它支出项目					
	立项依据	根据尤溪县人民政府会议纪要[2012]100号，森林公安业务楼新建项目，该项目建筑总面积3826平方米，七个单元九层，2016年完成主体工程建设，2017年完成室内外装饰装修工程，2018年购置办公设备，计划于2019年业务楼投入使用。					
	项目起止时间	计划时间	开始：2018年01月 结束：2018年12月	实际时间	开始：2018年01月 结束：2018年12月		
	部门预算功能科目		2130213 林业执法与监督				
	绩效目标批复文号		尤财预[2018]1号		本项目绩效目标设置数量(个)	9	
	目标分类(一级)	分类细化(二级)	绩效目标内容(三)	参考标准	绩效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目标值完成比
	投入	成本目标	资金到位率	计算方法：实际到位资金÷计划资金*100%	100.00	100.00	100.00
	产出	数量目标	人均业务装备经费	计算方法：业务装备总经费÷人员数	4300.00	4300.00	100.00
		质量目标	装备购置完成率	计算方法：(实际购置的装备数量÷计划购置的装备数量)*100%	100.00	100.00	100.00
	效益	经济效益目标	资产负债率	计算方法：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100.00	100.00	100.00
		社会效益目标	招投标程序规范性	计算方法：定性指标：是否进行公开招标 以及是否符合相关规定	合规	合规	100.00
		环境效益目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计算方法：问卷调查 标准：控制数	95.0	95.0	100.00
		可持续影响目标	装备购置完成率	计算方法：(实际政府采购项目数÷按规定应列入政府采购项目数)*100%	100.00	100.00	100.00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	公众满意度调查	计算方法：问卷调查	满意	100.00	100.00
年度绩效目标总体完成情况		年度绩效目标已完成。		未完成目标的原因			
项目评价方法		成本效益分析法 ☒ 比较法 ☐ 因素分析法 ☐ 最低成本法 ☐ 公众评判法 ☐					
		其他评价方法：_____ ☐					

项目资金安排和使用			项目安排资金	本年度情况							本年度结余金额（万元）
				预算安排		实际到位			实际支出		
				金额（万元）	预算批复下达文号	金额（万元）	到位率（%）	资金拨付文号及时间	金额（万元）	支出实现率（%）	
	合 计	27	27		27	100		27	100	0	
	财政资金小计	27	27		27	100		27	100	0	
	①中央财政资金	0	0		0	0		0	0	0	
	②省财政资金	0	0		0	0		0	0	0	
	③地方财政资金	27	27	尤财预[2018]1号	27	100	尤财预	27	100	0	
	其他资金小计	0	0		0	0		0	0	0	
	①银行贷款	0	0		0	0		0	0	0	
②自筹资金	0	0		0	0		0	0	0		
③其他	0	0		0	0		0	0	0		
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情况	序号	具体支出内容							金额(万元)		
	1	森林公安业务楼设备购置费							27.0		
	合计								27.0		
绩效自评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目标分）		二级指标（分类细）	三级指标（绩效目标内）	评分标准（绩效目标）			权重	得分		
	投入		项目立项情况	绩效目标合理性	①是否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②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一项不符合扣1分，严重的此项完全不得分。			5	5		
				绩效指标明确性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一项不符合扣2分，扣完为止。			5	5		
				绩效指标完成率	①目标完成率E=目标实际完成数/期初目标编制数，本指标得分为指标权重×E。			5	5		
			资金落实	成本控制率	成本控制率A=截至年末累计支出数/项目概算或当年预算数。A≤100%得满分；100%<A≤105%时，得分为此项指标满分值-100×（A-100%）（如：A=102.8%，此项指标扣1分，扣完为止。）			5	5		
				资金到位率	①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计划投入资金）×100%。资金到位率大于90%的得满分，每少5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落实到项目实施单位的资金总额。计划投入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投入到项目实施单位的资金总额。			5	5		
				资金使用率	①资金使用率=（实际使用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资金使用率大于95%的得满分，每少5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实际使用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施单位实际使用的资金总额。			5	5		
	过程		业务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②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一项不符合扣1分，严重的此项完全不得分。			5	2		
				管理制度执行情况	严格按管理制度执行得满分，每违反一条管理制度扣1分，扣完为止。			5	5		
				项目质量可控性	①是否具有或制定了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或标准；②是否采取了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一项不符合扣2.5分，严重的此项完全不得分。			5	5		
			资金使用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一项不符合扣2分，严重的此项完全不得分。			5	5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①是否有专门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②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是否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无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此项不得分。有项目资金管理办法但有1处不符合要求的扣1分，扣完为止。			5	2		
				项目资金安全性	①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②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等情况。			5	5		
	产出与效益		产出数量	新增设备数量	按实际发生数统计			5	5		
			产出质量	项目完成率	计算方法：（实际子项目完成数÷计划完成数）X100%标准：100%			5	5		
			经济效益	资产负债率	计算方法：负债总额/资产总额X101%			5	5		
			社会效益	招投标程序规范性	计算方法：定性指标标准：是否进行公开招标以及是否符合相关规定			10	10		
			环境效益	挽回经济损失	计算方法：当年实际挽回的经济损失			5	5		
			可持续效益	投入产出率	计算方法：产出的成果÷投入的总数X100%			5	5		
			服务对象满意度	目标群体满意度	计算方法：表示满意的人数÷参与满意度调查的目标人数X100%			5	4		
	总权重、评价总分（S）								100	93	
	评价	☒ 优秀（S≥90） ☐ 良好（90>S≥75） ☐ 合格（75>S≥60） ☐ 不合格（60<S）									

绩效评价结论	专家组（评价组）	姓名	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字	
		专家组（评价组）意见：					
		专家组（评价组）组长（签字）： 年 月 日					
	中介机构	中介机构名称：					
		公章：					
		中介机构意见：					
	项目单位	项目完成情况较好					
		项目单位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项目完成情况较好					
	主管部门	主管部门负责人（签章）： 年 月 日					

经办人：李丽锦

填表时间：

联系电话 6320506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to 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县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县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

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